

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周美姣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cyw352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102252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年花蓮縣政府員工協助方案認知及需求調查問卷
(376550000A_111022528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112年度員工協助方案服務認知回饋及需求問卷調查，敬請轉知同仁踴躍填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問卷調查對象係本府及所屬機關同仁(不含鄉鎮市公所、代表會及學校教師)，並採登入公文系統帳號密碼後線上填答方式，其填答網址及日期如下：

(一)填答網址：本府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右側公告欄
(<https://odis.hl.gov.tw/>)。

(二)填答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1月25日止。

二、依限填答者將隨機抽出30位贈送統一超商100元商品券(名單另行公告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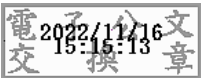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次填答人數比率列入112年度專任人事機構人事業務績效考核項目。

四、檢附112年花蓮縣政府員工協助方案認知及需求調查問卷供參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

111/11/16



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副本： 

裝

訂

線